# 村干部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精选5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4-06-12

*小编为大家整理了村干部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精选5篇)，仅供大家参考学习，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为大家提供工作总结范文，工作计划范文，优秀作文，合同范文等等范文学习平台，使学员可以在获取广泛信息的基础上做出更好的写作决定，帮助大家在学习上榜...*

小编为大家整理了村干部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精选5篇)，仅供大家参考学习，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为大家提供工作总结范文，工作计划范文，优秀作文，合同范文等等范文学习平台，使学员可以在获取广泛信息的基础上做出更好的写作决定，帮助大家在学习上榜上有名!!!

村干部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精选5篇)由整理。

第1篇：为民办实事总结

2024年环保站为民办实事总结

2024年齐河县晏城镇南北社区申报农业部农村清洁工程示范项目村建设，由于各级部门的关心支持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参与，经过一年的努力，我市农村清洁工程示范村建设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示范村面貌大为改观，起到了良好的示范效果。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建设以“减量化、再利用、再循环”的清洁生产理念为指导，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环境，提高生活质量，增加农民收入为目标，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以控制农业面源污染，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为主线，以化肥、农药“两减一控”和生活污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及综合利用为重点，科学集成和示范推广先进农村清洁生产技术，促进农业生产和环境建设同步发展，为构建和谐社会和实现全面小康提供有力保障。

(一)家园清洁设施建设

1.村内排水管网建设：结合目前实施的饮水安全、农村沼气等工程，在房前屋后建设暗排沟4000米，村内建设排水主管道1000米，连接到农田灌溉渠道，进一步完善了排水管网系统，确保了排水畅通，即美观又节水。

2.建设了栅格式生活污水处理利用池8个，将厨房用水、洗衣用水、洗澡用水以及沼液溢出部分等汇集至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的生活污水用于农田灌溉，使社区内生活垃圾和污水的处理利用率达到了100%。

3.按照有机、无机垃圾分类收集的原则，购置分类垃圾收集桶400套，

按照人口分布，垃圾点服务半径等标准，合理摆放在社区各个位置。

4、建设了改水、改厨、改厕、改圈4配套示范户10户。

5.大型沼气池综合利用：充分利用了当地已建成的大型沼气池，将当地屠宰养殖业产生的粪便及屠宰污水变成可重新利用的沼气和生物有机肥。购置吸粪车、抽渣车各2辆，建设沼渣沼液固液分离池1座。

(二)田园清洁设施建设

1.在通行便利且不妨碍机械作业的地方，修建了农田废弃物收集池200个，就地收集堆放化肥、农药、除草剂等农业投入品包装袋(瓶)和残膜，定期由农村物业服务站人员进行收集、清运。

2.建设了60处农村废弃物发酵处理池处理农村有机生活垃圾、秸秆和人畜粪便，经发酵处理后作为有机肥还田。

3.利用南方稻田的排水沟渠技术，建设了退水氮磷的生物拦截设施3000米，延长流水停留时间，促进流水携带颗粒物质的沉淀;沟内种植高效富集氮磷植物，吸纳稻田退水中氮磷以及水体中残留农药，改善净化水质，促其循环再利用，防治农业面源污染。

(三)村级公共清洁设施建设

1.建立了农村物业服务组织：购置垃圾运输车2辆、秸秆粉碎机4台和翻堆机械1套，招聘专人5人，专门负责社区内设施的运行、维护和服务。

2.社区建设垃圾中转设施10个。

3.对社区内道路、入户路，安装街道路灯进行了硬化，共计1000米，在硬化社区内道路两旁栽植苗木500余棵，社区公共区域栽植花草1000余

株。另外聘用2名保洁员对公共地段、村道、街道进行日常清扫，保持村容村貌整治美观。

二、主要工作措施

1、强化“三个保障”，高位推进农村清洁工程建设力度

一是强化组织保障。把农村清洁工程建设作为“一把手工程”，明确县(市)区农业局长为农村清洁工程领导小组组长;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建立分工负责制度，逐一明确职责任务，在全市范围内形成了上下联动、层层互动的工作格局。

二是强化责任保障。我市把为民办实事—农村清洁工程示范村建设作为今年的工作重点之一，市农业局召开了专门会议布置，制订了详细的工作方案，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实施单位驻点抓。其中主管副局长和市站负责人多次到示范村进行指导和督查，累计驻点时间达2个多月，层层抓落实，建立了严格的责任体系，考核体系和奖惩体系，有力促进了项目建设工作的落实。

三是强化制度保障。把农村清洁工程作为新农村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全市经济目标考评，完善考评指标体系，细化量化考核办法，形成了“一月一督查、一季一调度、半年一总结、年终一考评”的常态督查考评机制。对工作落实不力的县(市)区，限时整改并通报全市;对农村清洁工程年度考核不达标的，取消目标管理考核评优评先资格。

2、主抓“三大措施”，全面提升农村清洁工程整体水平

在实施过程中，我们按照“统一部署、突出重点、分类实施、整体推进”的总体要求，坚持“政府主导，全民参与，循序渐进，长效管理”的原则，

精心部署各项工作。

一是统筹资金、专款专用。今年省财政共拨付我市乡村清洁工程项目建设资金160万元，项目资金有限，我们积极鼓励群众自发筹资、筹劳参与，并将农村清洁工程与实施新农村建设相结合，整合各渠道资金196.35万元，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保证了专款专用，充分利用资源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好家园。

二是统一规划、严格实施。我们围绕“生产清洁化，废物资源化，生活净化，庭院美化”的目标，按照农村清洁工程建设的内容和要求进行了科学的规划，分户设计，严格实施。既考虑了项目村的整体效果和规划需求，又根据各示范户的实际情况灵活设计，力求做到整齐划一，美观实用。

三是统一标准、质量过硬。工程建设都严格按省农业厅的建设标准进行施工，已经竣工的项目建设都是美观大方，经久耐用，做到建设一个，成功一个，确保了每个工程设施达到了预期效果。而且随着项目施工经验的累积，各级农业环保部门在工程建设的实用性和方便度上有突破，做到了实用、耐用、好用，工程标准统一，质量过硬。

3、实施“三项工程”，充分发挥农村清洁工程示范作用

工程自实施以来，我们根据相关工作要求，着力实施改善村容面貌的三项工程：一是农业生产清洁工程，主要是将清洁生产各项新技术在示范区广泛推广，起到了良好的示范效果，深受群众欢迎;二是农村生活环境净化工程，着重改善示范村的人居环境，美化家园，提倡清洁环保的生活方式;三是农民生态文明意识提升工程。探索建立了环境保护村规民约，向示范村民发放宣传资料，大力倡导文明新风尚。

三、具体实施效果

农村清洁工程从源头上对农村脏、乱、差现象进行了有效治理，控制了农业面源污染，促进了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

1、村容村貌进一步改观

农村清洁工程的开展将示范村内生活垃圾和人畜粪便做到了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乱堆乱弃和露天排放现象得到了有效遏制，达到了“六个基本没有”的要求，即农村房前屋后基本没有零星垃圾，农户庭院基本没有流淌污水，村内、集镇基本没有散放垃圾，河塘水面基本没有漂浮垃圾，村间道路基本没有裸露粪便，公路、铁路沿线基本没有塑料垃圾。从而使农村重现过去那种蓝天、白云、山绿、水清的自然田园风光，农村生产、生活环境明显改善，农民生活质量进一步提高。

2、村民素质进一步提高

农民群众在直接参与垃圾集中处理的过程中受到教育，增强了环境卫生意识，培养了良好的卫生习惯，提高了文明素质，为农村清洁工程的深入实施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和群众基础，也为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3、干群关系进一步密切

广大干部在开展农村清洁工程过程中，深入群众，联系群众，宣传发动群众，培训教育群众，从源头上对农村脏、乱、差现象进行了有效治理，让广大农民切身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提高了党和政府在农民群众心目中的地位，得到群众的普通赞誉，由衷地赞叹：“党和政府实实在在地为我们老百姓做了一件大好事!”

4、农业环保意识进一步增强

农村清洁工程以通过“减量化、再利用、再循环”的循环经济理念为指导，变废为宝，化害为利，大力推广畜禽粪便、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秸秆等生产、生活废弃物资源的循环利用，节约了农业生产开支，增加了农民的收入，增强了农业环保的意识。

德州市农业环境保护站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第2篇：为民办实事总结

一、开展麻疹疫苗强化免疫活动

为有效控制麻疹疫情，降低麻疹发病率，9月份我中心组织人员深入社区、基层为全区适龄儿童为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麻疹疫苗强化免疫活动，经过调查摸底、登记造册，共为69655名儿童实施了免费接种，通过接种，有效地建立了免疫屏障，对预防麻疹的发生、流行起了重要作用。

二、关注民生、关爱下岗职工

疾控中心高度重视下岗再就业优惠工作，积极提高服务意识，完善服务手段，为下岗再就业人员办实事、办好事。今年以来，我们努力帮助下岗再就业人员用好政策，用足政策，中心为持有《再就业优惠证》人员从事个体经营户减免预防性健康体检费和产品卫生质量检验费，使他们真切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并受到了再就业个体经营户的好评。

第3篇：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

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

(一)

今年以来，在上级领导和部门的关心支持下，统一思想、强化责任、扎实开展，\*\*镇为民办实事工作较为顺利地开展。现将我镇2024年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如下：

一、为民办实事工作内容及完成情况

1、劳动力培训方面：通过摸底调查，制定方案，积极联系，完成了贫困农民帮扶培训1期共6名学员参加;完成农民工阳光工程培训3期共40人;完成农民工和农村劳动预备制培训3期80人。目前，培训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中。

2、劳力力转移就业方面：5月，联系安排了我镇共16名残疾人参加县里的残疾人求职见面会，达成就业意向3人。并积极通过其他方式，拓展农民工就业渠道，目前登记在册的新增农村劳动力就业人员260人。

3、新建6所农家书屋：按照年初确定的村别为\*\*村、\*\*村、\*\*村。已落实责任人和物资，通过乡镇总抓，村具体落实，村民投工投劳的方式，农家书屋建设基本完成。

4、新农合住院费用均补率：积极与县里协调，保证了新农合住院费用均补率达到60%;农村五保对象100%在县乡定点医院住院基本医药费全免。

5、民生救济方面：积极与县里协调，完善办理各种手续，保证了城市低保168元/人发放到位率100%，农村低保65元/人发放到位率100%，确定68个农村五保户，其分散供养标准1500元全部到位。通过发放救济款物、实施职业技能培训、联系信用社、合作社提供帮扶资金等，帮扶贫困农民853人。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在借鉴上一年的经验和成绩基础上，改造完成了64户。

二、开展为民办实事的具体做法

1、统一思想，确保组织到位。镇党委、政府十分重视为民办实事工作，把这项工作作为一项惠民工程来抓。成立了领导班子，制定了工作实施方案，层层召开了动员会议，认真学习了宣传省、市绩效评估及为民办实事工作的精神和要求，强化了领导责任。

2、健全机制，确保责任到位。根据省市绩效评估的目标任务，结合我镇实际，将我镇为民办实事工作的考评指标细化、量化，明确了分管领导和责任村负责人的责任，确保为民办实事件件有人管，层层有人抓。

3、加强考核，确保管理到位。将考评指标与绩效考核进一步挂钩，并指定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绩效评估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考核。镇考核办工作人员经常下到各责任村检查、指导，督促各村为民办实事工作的落实。

三、当前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1、资金不足。镇、村两级面临的财政困难，许多基础性工程没有解决，这是制约我镇为民办实事工作进一步深入推进的一个现实因素。如我镇团山村因山高坡陡，至今尚未实现道路通畅，至使村民出入不便，出行成本提高，这极大地打击了村民参加培训等各种活动的积极性。

2、村民支持力度不够。 我镇许多山后村多留守老人、儿童，在为民办实事的实施过程中，需要发动群众投工投劳时，因村民的年龄、身体状况等原因，致使许多村民在投工投劳、支持为民办实事表现得心有余力不足。同时，也有一部分村民因狭隘的小农思想等心理，对为民办实事工作不理解、不支持。

3、制度不够完善。根据全县统一制定的为民办实事的任务分解表，许多项目是需要各单位协调配合才能顺利完成的。但因目前尚没有一个统一的实施进度和标准，所以，在具体实施过程中，仍存在一定困难。包括有关宣传、具体实施和检查监督的各项机制仍有待完善，从而更加提高为民办实事工作的透明性、可操作性。

2024年以来，我镇为民办实事工作，在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指导下，围绕民政救济、医疗保险金发放、劳动力培训和就业等范围全面铺开，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在实施进度、宣传发动等方面仍需加强。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镇将积极探索，不断创新，进一步完善制度，力争取得更大突破。

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

(二)

今年以来，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镇干部群众进一步统一思想、强化责任、奋力投入开展各项工作，总体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特别是为民办实事各项工作始终顺利地开展，成效显著。现将我镇2024年为民办实事工作简要总结如下：

一、为民办实事工作内容及完成情况

1.今年，我镇实施村级公益事业建设既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10个，总投资794668元，其中村民筹资128865元，财政奖补项目665803元，受惠群众84个自然屯，4910户22026人。建成水泥路7条3949m、文化室1个和灯光篮球场2个。

2.农业综合直补发放5069户，面积16074.69亩发放金额1006275.65元。

3.退耕还林补贴发放3072.74亩发至1160户，发放资金643448.4元。(07-08年度) 4.摩托车下乡补助300辆169345.70元。(11月底止) 5.能繁母猪补贴346户607头60700元。(11月份止) 6.发放库区移民补助款5户。每季度2250元，已发放3季度共6750元。 7.危房改造款任务第一批140座，第二批40座，共180座，现已竣工171座，占任务的95%，还有9座主体已完工，占任务的5%，预计12月25日前将全面竣工。

8.足六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完成工程总量的60%，现正加大力度推进进度力争按时竣工，能按计划蓄水，争取满足明年春耕春灌用水。

9.沼气池建设今年的任务是13座，现已经完成10座，使用3座，还有三座已经在落实中，争取12月25日内完成或超额完成任务。 10.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参合率达到了95%，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年人均标准达25元/人，健康档案建档50%，预防接种率98%。村级卫生室建设工程计划实施9个村，总投资2100多万元。其中巴明、孟棉、那亮、义备4个村的村卫生室工程建设项目已于2024年11月先后开工，泗营、老坡2个村已落实地皮准备开工。其他三个村也将于近日落实地皮开工建设，预计能按时完成建设任务。。 11.2024年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由2024年的85%提高到86%，2024年力争巩固率提升到88%。

二、开展为民办实事的具体做法

1、统一思想，确保组织到位

镇党委、政府十分重视为民办实事工作，着力把这项工作作为一项惠民的具体工程来抓。成立了领导小组，制定了工作实施方案，镇、村先后召开了动员会，认真学习宣传自治区、市和县绩效评估及为民办实事工作的精神和要求，进一步统一了思想。

2、健全机制，确保责任到位

根据自治区、市和县绩效评估的目标任务，结合本镇实际，我镇将为民办实事工作的考评指标细化、量化，明确了分管领导和责任村负责人的责任，确保为民办实事件件有人管，层层有人抓。

3、加强考核，确保管理到位

将考评指标与绩效考核进一步挂钩，领导小组负责绩效评估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考核。并经常下到各点检查、指导，督促为民办实事工作的落实。

三、当前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1、投入资金短缺，特别是群众自筹部分仍然是瓶颈问题。

2、群众投入力量不足

因村里多为留守老人、儿童，在为民办实事的实施过程中，群众投工投劳的力量不足，导致一些工程进度缓慢。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1、加强和上级部门联系沟通，保证项目资金的落实到位，保障项目工程顺利推进。

2、整合群众力量，保持群众投工投劳的力度。

3、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以适应解决不同地点、不同项目工作村咋的问题。

总之，我镇为民办实事工作，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相关部门的具体指导下，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镇将积极探索，不断创新，力争取得更大突破。

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

(三)

2024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农机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中心扎实推进为民办实事工作。通过加强宣传、落实责任、强化监督、考核指标顺利进行，使为民办实事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绩。

一、完成情况

我中心为民办实事工作主要围绕农机购置补贴来进行。截至2024年10月19日为止，共办理机具3306台，受益农户2886户，其中国补使用资金401.96万，占国补分配资金408万的98.52%，省补使用资金22.93万，占省补分配资金29万的79.07%。

二、主要措施

(一)加强宣传。我中心严格执行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程序，充分利用各种方式进行宣传工作。一是充分利用县电视台对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进行详细宣传;发放宣传资料、张贴宣传标语、出动宣传车等方式进行大张旗鼓地宣传。印制了2500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操作流程和《2024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二是在下乡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摸底调查统计工作的同时，大力宣传国家农机补贴政策，做到家喻户晓。 (二)落实责任。为有力推进工作，确保全面完成任务，我中心做到四到位(领导精力到位、项目分解到位、资

金落实到位、工作落实到位)。进一步突出工作重点，促进工作落实。一是目标责任明确。二是任务分解迅速。三是激励措施过硬。确保了各项目标任务的落实。

(三)强化监督。为民办实事事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必须加强该项工作的监督。为此，我中心与纪委、县财政局、监察局、审计局等部门联合起来，成立了专门的农机购置补贴督查小组，建立督查方案，加强对辖区内补贴实施情况的督导检查。严查倒卖补贴指标、套取补贴资金、乱收费以及委托经销商办理购机补贴手续等违法违规行为，及时上报监督检查情况。认真受理群众关于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信访、举报或投诉，认真办理上级部门批转的群众来信来访事项。确保各项纪律规定和监督措施落实到位。

三、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一)农机补贴政策、补贴目录发布时间迟。对于购买春耕生产夏收机具时间较紧张，不利于农民朋友筹措资金和选择合适机具; (二)经费不足。我县农机推广站共有2人。在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工作中，缺乏农机新机具新技术的推广、培训、示范、演示难开展工作，因经费不足，下乡督促检查难度大;乡镇不配备农机专干，农业服务中心不积极配合做工作，难以将购机情况在该申请人村委进行公示，给购置补贴工作带来一定困难。

(三)操作程序复杂，手续繁琐。现行的农机购置补贴 操作程序过于复杂，涉及部门过多，协调困难，可操作性差。也不适应农业生产的实际要求，农民难以接受现行的补贴方式，一句话不想办理。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更为提前确定补贴指标。下达年度农机购置补贴指标应在春节前确定，尽量早部署、早行动。

(二)增加各镇经销商数额。在乡镇多设经销商，并要分布均衡，以便更有效地把上级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宣传到千家万户。

(三)简化程序，加大宣传力度。深入到各镇进行不同程度的宣传工作，让更多的群众知晓和了解购置补贴政策，并积极引导他们按程序到规定的地方办理。

第4篇：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

2024年度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

今年，我县被列为湖南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第四批试点县，并纳入了为民办实事考核项目，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自指挥，统一部署;相关职能部门积极主动，认真谋划，狠抓落实;全县各乡镇和有关部门精心组织，积极配合;广大干部职工入组入户宣传政策，登记参保，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按省市要求，全面完成了参保率，覆盖率和社会化发放率三项核心指标。现将相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止2024年12底，全县30个乡镇，443个行政村(社区)，共计参保人数为310908人，超额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参保任务(290980人)，完成参保任务的106.8%，其中16-59周岁参保人数为244399人，60周岁及以上待遇领取人员为66449人。收缴养老保险费1600余万元，全县发放60周岁以上城乡老年人2024年7月—2024年12月的养老金2170余万元，社会化发放率达100%，大部分乡镇的参保缴费率已经达到80%以上，部分乡镇还在进行参保人员参保缴费信息核对和系统登账、基金缴存的扫尾工作。

二、主要措施

(一)领导重视，精心组织

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将这项工作纳入了重要议事日程，及时组织召开了动员大会，成立了由县长为组长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会上，县领

导就如何做好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要求牢固树立“一盘棋”的理念，强化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加强协作，举全县之力迅速推进此项工作开展。会后，各乡镇都迅速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层层召开动员会，将信息采集和参保缴费任务分解到村组。大部分乡镇党政一把手高度重视，经常过问，亲自调度，信息采集和基金征缴速度都很快，而且，信息采集工作因为速度快、质量高受到上级领导的肯定。

(二)夯实基础，搞好对接

实现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同省市的顺利对接，完成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性工作就显得尤为重要。

为此，一是对全县16周岁以上近40万城乡居民的信息进行了采集、筛选和录入，到2024年6月底，已全面完成了16—59周岁及60周岁以上城乡居民的信息数据采集工作并上传到省信息中心，删除重复参保人员信息1500余条，修改错误信息4000余条，7月31日以前，年满60周岁的城乡居民信息反馈到了乡镇，各村(社区)完成了核对、确认和张榜公示工作。

二是成立了辰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确定编制15名，负责承办和管理全县居民养老保险工作。同时，落实并修缮了一个服务大厅和2间办公室等必要的办公场所，配备了相应的办公设施，联通了全省专网，确保机构正常运转。

三是为了使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有章可循，

制定了《辰溪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辰溪县县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辰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等相关的政策文件。

四是为了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建立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工作QQ群，方便了上传下达和信息资料互通。拟定了各个岗位的业务经办流程，操作步骤等有关业务方面的制度和办法。拟定了一系列内部规章制度。编制了各业务环节所需的台账和表格，如待遇审核、参保登记、人员信息修改等一系列表格。

五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健全基金运行、支出规章制度，严格资金监管。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纳入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单独记帐、核算，并按照国家规定开设收入户和支出户;配备专职财务会计和出纳人员，制定了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基金内审内控制度、基金监督检查制度等制度，确保基金安全。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

为了让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政策人尽皆知，营造出城乡居民踊跃参保缴费的浓厚氛围，全县各有关单位、各乡镇积极动员，精心组织，累计出动宣传车8辆、设立咨询台21个、摆放展板89幅、张贴通告1500份、刷写宣传标语153条、悬挂横幅68幅、发放宣传单20余万份，并在县电视台连续一个月播放新农保和城居保政策的重点内容。通过广泛宣传，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政策家喻户晓、妇孺皆知。

(四)吃透政策，掌握流程

业务工作开始前，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对

各乡镇业务经办员进行了政策和业务工作培训，确保了每位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人员吃透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相关政策，熟悉、掌握工作操作流程。、

(五)职责明确，推进有序

为了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县政府同各乡镇签订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目标管理责任书，各乡镇都明确了各村工作责任人、村工作联络员，部分乡镇同各村签订了责任制，制订了奖罚措施，确保了工作的有序推进。各乡镇实行驻村干部包村，村干部包组、村民组长包户，由村组工作人员带领上门入户，扎实做好政策的宣传及保费收缴工作，并要求各驻村干部按时上报工作进度，及时召开工作协调会，及时总结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保费收缴实行阳光操作，各村保费收缴情况及时公示，促使各村加快保费收缴工作。

三、存在的问题

我县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总结前阶段工作还存在一些实际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

1、基层经办能力还比较薄弱。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任务重、要求高，乡镇经办人员虽然有一些基层工作经验，但社保业务知识和电脑操作技能明显不足，有的同志没有基本的电脑操作技能，很大程度上将影响到今后工作的开展。

2、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与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的衔接还有待完善。

3、户籍管理的不完善及各类别养老保险信息系统未实

现很好整合，影响工作的良好推进。一些老年人没有户籍和身份证，或身份登记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还有的参保人员死亡后户籍消除不及时，将会下一步为参保居民办理参保凭证、准确发放养老金、保证基金安全带来不利影响。

4、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回报待遇低于养老期望。按当前最高缴费标准1000元和最低缴费标准100元计算，分别缴费15年，达到规定年龄时可享受每月176元和每月75元的养老金，随着物价上涨，该待遇明显低于养老需求，离真正意义上的“老有所养”还有差距。

5、这次集中收缴保费和组织信息采集过程中，乡村干部都是任劳任怨、义务工作，但在后期整理资料过程中，由于工作量大，工作繁琐，很多村干部不愿意整理，建议县政府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尽快出台政策解决村乡两级经办人员工作专项经费。

辰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5篇：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

市质监局二○○九年为民办实事工作总结

2024年，市政府赋予我局为民办实事的主要任务是：生产加工领域食品监督抽查安全性指标合格率达95%以上;全年监督抽查生产加工领域食品不少于1800批次，取证食品抽查覆盖面达90%以上，乳制品每月抽查一次，豆制品、肉制品、酱腌菜等高危食品每季度抽查一次;抽查信息每季度通过文件、杭州市门户网站、杭州市质量网进行公布;食品生产加工企业添加剂备案率100%;乡镇政府所在地以上的食品生产小作坊全部达到颁发生产许可证标准。

一年来，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共建共享生活品质之城”这一主线，深入贯彻“民主民生”战略，把食品生产加工环节质量安全监管作为全系统的中心工作来抓，切实落实为民办实事工作要求，由主要领导负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把实事项目分解到具体部门、具体人抓好落实，明确责任、要求，按要求每月上报进展情况，每季度进行小结，己圆满完成为民实事项目，取得明显成效。主要情况是：

一、切实加强食品监督抽查

监督抽查是开展食品安全监管的有力手段，也是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的有效抓手。2024年，我局坚持将有限的监督抽查经费优先保证食品抽查的需要，进一步提高抽查的频

1 次和抽查的覆盖面。共监督抽查“肉制品、炒货、挂面、白酒”等48种2484批次食品，其中，抽查食品取证企业食品2401批次，是取证企业的1.5倍，抽查覆盖面达到95%以上;食品抽查批次数占产品抽查批次总数的49%，超额完成市政府下达的任务。从抽查检测的情况来看，2484批次抽查的食品中，合格2315批次，批次合格率达93.2%，较2024年提高了2.5个百分点;安全性指标合格率已达96.1%，我市食品生产加工领域产品质量整体水平呈现出稳中有升的态势。一是突出食品监督抽查重点。坚持乳制品每月抽查一次，豆制品、肉制品、酱腌菜等高危食品每季度抽查一次。共抽查乳制品140批次，达到监管企业数的20倍;抽查豆制品、肉制品、酱腌菜分别为120批次、167批次、125批次。二是加强监督抽查信息发布。每季度将监督抽查信息通过文件向各级政府、上级部门、基层部门通报，通过杭州市门户网站、杭州市质量网向社会发布。三是开展执法检查。采取专项执法与日常监督相结合的措施，加大对食品企业的执法检查力度，全市稽查部门共出动执法人员4675人次，检查食品企业2177家次，立案查处各类食品违法行为178起，捣毁窝点20个。

二、深入开展食品添加剂专项整治

全市质监系统在各级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结合各项日常工作，采取一系列有效措施，狠抓食品生产加工环节食品添加剂生产和使用监管，严厉打击在食品中添加非食用物质和

2 滥用食品添加剂的违法行为，坚决遏制食品生产中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的问题。一是严格食品添加剂使用备案制度。在组织企业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对全市1692家食品生产企业食品添加剂使用情况进行申报备案，备案率已达100%，较好的构建了食品添加剂使用监管长效机制。二是开展添加剂专项执法检查。在全市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开展食品添加剂专项执法大检查，依法查处企业违规使用食品添加剂等行为，检查、巡查企业3174家次，查处食品添加剂违法案件42起。三是强化食品添加剂抽查。配合专项整治，适时调整监督抽查方案，对省级下达和市级已开展抽检的食品，增加了相关检验项目;对尚未纳入抽查计划的，立即部署进行抽查。共抽查火腿制品、淀粉制品、面粉、味精、菌类干制品、酱腌菜、糕点、鸡精等重点食品企业产品925批次，合格率90.8%。四是建立风险预测机制。成立了风险预测领导小组，组建了信息员、联络员和技术指导三支队伍，加强产品质量风险信息评估和工作。安排市、县有关技术机构对蜜饯、白酒、炒货、肉制品、粉丝、糕点、豆制品等7类产品进行了风险监测，共发现食用包装容器的增塑剂、白酒中的三氯蔗糖、蜜饯中脱氢乙酸、生态蜂蜜中抗生素、饮用水中的溴酸盐、炒货中的焦亚硫酸钠、豆制品中脱氢以酸钠、含乳食品中的动物水解蛋白等8项风险因素，及时的发现了产品质量存在的风险隐患，组织开展全面检查，及时采取措施，实现了关口前移，及时遏制了区域性、行业质量问

3 题的发生。

三、扎实抓好食品加工小作坊整治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整治，是今年市政府部署食品专项整治的重点内容，根据市政府专项整治要求和蔡市长有关指示精神，倾全系统之力，采取“规范一批、置换一批、整合一批、淘汰一批”的方法，强势推进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整治规范工作。全市352家食品加工小作坊中，117家A类小作坊全部取证、96家B类小作坊全部整改规范、139家C类小作坊全部关停，全面完成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整治规范任务。一是制订实施细则，明确规范要求。结合小作坊生产加工条件普遍较差的实际，在调研的基础上，以立足小作坊现有生产条件，确保食品质量安全为原则，制定了《杭州市食品加工小作坊规范通则》，作为指导小作坊整改规范的基本依据。同时，有针对性的制定了豆制品、毛茶加工等不同行业小作坊整规的实施细则，明确了生产条件、质量控制、生产管理等方面必须达到的基本生产条件。二是坚持一厂一策，分类整治。根据小作坊不同的生产加工条件，按照ABC进行了分类，采取不同的措施进行整规。对生产条件相对较好的A类小作坊，依据市场准入条件抓好帮扶指导，促成其获得生产许可证;对生产条件相对较差的B类小作坊，按照规范通则和实施细则要求进行整改规范;对生产条件差，整改无望的B类小作坊予以关停。在整规过程中，组织了16名专家，对AB类小作坊开展“一对一”的帮扶，从厂房布

4 局到申领生产许可证的每个环节都提出具体的整改措施。三是坚持示范引路，树立“标杆”。为整体推进小作坊整规工作，我们选择富阳受降镇、桐庐富春江镇和建德杨春桥镇为小作坊整规试点。在富阳受降镇组织5家取证的豆腐皮生产企业，联合31家小作坊组建了“大垅山豆腐皮专业合作社”，树立了联合做大的标杆;在桐庐富春江镇和建德杨春桥镇，以重点规范B类小作坊厂房布局、清理产品标准、严格生产管理、抓好产品检验等工作，树立了B类小作坊整改规范标杆。通过示范引路，提高了整规工作效率。四是坚持政策激励，推进整改提升。积极争取当地政府出台政策，全力支持小作坊采取股份联合、兼并重组、改进工艺等方式进行整改提升。如：萧山区政府对取得QS证书的小作坊每家补贴3万元，对难以取证且在规定期限内关停的，也给予每家3万元的经济补偿;淳安、临安等地对取证的小作坊实行2-3万元的奖励。建德市质监局对小作坊计量器具和产品检测实行半价收费。通过政策激励，极大的提高了小作坊业主整改规范的积极性。五是加强督查通报，确保整规进度。市局组成了由局领导带队的三个督导组，采取分片包干，深入基层和小作坊企业，对两区五县市的整规工作开展每月两次的督导，全面了解各地整规进度，协调、解决整规中碰到的困难，并每周在质监系统内网上通报各地ABC类小作坊的整规进展情况，相互促进，确保了整治进度。

四、拓展服务群众生活的平台

5 以市民关注的食品质量问题为切入点，我局在认真抓好全市食品生产加工领域质量安全监管的同时，充分发挥技术资源优势，开拓性的创建了“杭州市食品质量安全指数评价体系”，通过向市民发放发放6000多份调查问卷的方式，确定了肉制品、豆制品、酱腌菜等23类56种食品和市农副产品物流中心上市销售的蔬菜为指数代表品，对本市生产加工企业和以华商超市为代表的流通企业的指数代表品，进行全检全测，定期向社会公布一次食品质量指数。这项工作纳入了市委民主民生互动平台建设重点内容，力求通过食品质量安全指数发布，逐步构建部门主导、企业主体、专家指导、媒体引导、市民参与“五位一体”的社会复合主体，形成全社会关注食品质量安全，共同构建食品质量安全网络。

通过近三个月的试运行，12月8日，联合市品牌办、市科协、杭报集团和杭州文广集团，隆重举行了首次“食品质量安全指数发布会”。此次共检测了纳入指数代表品的杭州本地和杭州以外地区2200余家食品生产企业的“肉制品、乳制品、水产制品、食用油”等24大类近3000批次产品，以及两大农产品批发市场上市销售的8万余批次蔬菜，质量指数达到98.03。表明杭州的食品质量总体状况非常好，市民的餐桌是安全的。发布会后，国家、省市级数十家媒体进行了报道，全国上百家网站进行了转载，进一步提升了杭州在全国的影响力，营造了全社会共同关注食品质量安全的浓厚氛围。

6 食品质量安全监管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在新的一年里，我局将进一步创新工作机制，牢牢抓住食品质量安全监管不动摇，严格依法监管，加强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努力打造安全放心的食品消费环境，为建设共建共享的“生活品质之城”作出新的贡献。

二○○九年十二月十五日

为落实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提升行政效能，建设服务型机关”的要求，全系统从年初开始就制定了为民办实事的工作计划，上下努力，履行职能，在工作中融入服务，在帮扶中体现精神，不计报酬，不计得失，做出了许多贴近社会、贴近百姓的实事，全系统做实事39件，投入资金60多万元，减免费用达120多万元，创造良好的社会效益，在社会上留下良好的口碑。食品处的《食品安全服务》和计量院的《农贸市场计量诚信活动》两个项目被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评为《07年度法制南京建设办实事先进单位》。2024年为民办实事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上下联动，帮扶力度倍增

市局年初制定2024年度八项办实事项目后，各分(县)局、直属事业单位、机关各处室很快行动起来，市局处室主办的项目，事业单位、分(县)局主动配合，齐心协力做好服务。今年开展的“质量知识进社区”活动，就是很好的配合行动，监督处、食品处、质检院在各分(县)局的配合下，派出专业干部走进各区县的街道、镇，为市民举办质量知识讲座，传授鉴别假冒伪劣产品的知识，共举办讲座14场，听课人数1800人，受到地方政府和市民的好

7 评，也树立了质监系统心系百姓的形象。“高淳东坝镇帮扶”项目也体现上下配合的效果。市局今年为东坝镇捐赠帮扶款60万元，支持该镇建设蔬菜基地，情报所为该镇企业提供技术标准，为银湖休闲中心提供服务标准，指导他们朝规范化方向发展。质量处帮助该镇招商引资的电缆企业办领生产许可证;机关一支部、机关二支部、稽查分局支部、情报所支部、特检所支部春节前对高淳县东坝镇东坝村、中村、沛桥村和新建村40户贫困农户开展送温暖活动，给每个农户家送去了棉被、大米和食用油等生活用品，情报所支部还为结对共建的新建村村支部捐赠了肆台电脑、两台电扇和关于农业发展的技术资料，得到高淳县领导好评。

二、发挥优势，破解难题

特检所开展“老旧住宅电梯失检”的攻关，取得良好效果，年初该所派出的由专家组成的6个小组到全0市调查老旧住宅电梯长年失检的情况，向市政府提交《城市老旧住宅电梯现状及处理意见》的报告，并主动联系有关部门共同研究解决这部分长期不在受检范围的电梯问题，经过不懈努力，终于得到政府的重视，发出专款改造了电梯，并列入正常检验目录。老旧住宅电梯的解决，消除了安全隐患上，市民又用上安全舒适的电梯，对特检所交口称赞。特检所今年还为老年公寓、儿童福利院、残疾人联合会等社会弱势群体的住宅电梯提供免费检验，为高新开发区企业减免检测费，全年共减免费用18万元，为市民做了实事，办了好事。计量院“百场万秤免费检定”也为农贸市场规范化管理打下了良好基础，计量院对全市150多个农贸市场开展计量仪器免费检定上万台件，对所有电子秤、台秤重新检验后加装铅封，防止人为作弊，有效减少计量纠纷，农贸市场管理部门也十分满意。计量院还开展加油机铅封检定，解决加油机计量作弊。

三、制定标准，构建和谐

一是2024年度在全局系统的共同努力下，在白下区召开了《和谐社区建设评价总则》省级地方标准新闻发布会，《和谐社区建设评价总则》省级地方标准正式发布实施，并被列为全市和谐社区创建重要依据，有效推进标准化服务和谐社区建设，玄武、白下两区累计创建

8 锁金五村社区、公交一村社区、蓝旗新村社区、梅花山庄社区等达标和谐示范社区50个。二是发布由市政府农村工作办公室、市发改委、市民政局、江宁区政府等单位起草的《和谐农村建设准则》市级地方标准。目前，江宁区已将《和谐农村建设准则》地方标准试点示范及达标创建列入政府年度考核和新农村典型示范村创建条件，在全区9个街道36个行政村全力推进。三是会同市农林局组织申报、通过立项省级农业地方标准6项，市级“直播水稻高效栽培技术规程”、“有机食品青花菜生产技术规程”、“紫心甘薯生产技术规程”、“稻-虾(克氏螯虾)连作生产技术规程”等市级地方标准15项，其中6项省标已形成标准送审稿报省局;组织通过国家级苗木、省级有机蔬菜、黑莓、市级葡萄、茶叶、獭兔、糯玉米等农业标准化示范区验收。新立项高淳东坝镇“早园竹标准化示范区”等5个市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开展溧水有机蔬菜、高淳双孢蘑菇和江宁西甜瓜“公司+标准+基地+农户”3个农业标准化规模示范点建设，其中江宁西甜瓜通过示范实现种植面积3万亩，与种植普通西瓜相比亩增效益5000元，实现增收1.5亿元。溧水有机蔬菜示范点每亩产有机青花菜1500kg，8元/斤，与常规种植相比每亩增收6000元。高淳双孢蘑菇通过示范建设，2024年每万平方尺蘑菇产量达到2.5万斤，效益达2.1万元。与实施前比较，每万平方尺单产、产值和效益分别增长了12.6%、21.3%和34.5%，农民收入明显增加。四是启动我市雨花茶企业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准申报工作。我局标准化处帮助中山陵、雨花台在内的21家雨花茶企业组织申报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准的注册登记，并通过国家级验收。据初步统计，全市已累计发放专用标志24万枚，覆盖雨花茶4万公斤，带动雨花茶销售价格上涨30-40%，春茶总产值达到2.7亿元，推动农村经济的发展。

四、突出特色，创意服务

为更好地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我局今年相继开通了“12365”、“96365”和“122”投诉举报专线，目前共受理各类来电551件，其中咨询电话262件，质量投(申)诉27件，解决了消费者一些多年投诉无法解决的问题。各分局、县局在烦忙的工作中，结合当地的实际，开

9 展为民服务活动，鼓楼分局结合地域餐饮业集中的特点，重点解决餐馆业计量准确问题，让消费者明明白白消费。他们制定了《餐饮业计量服务规范》，在全区餐饮业中推行计量明示制度，菜单上明示配菜计量值，让市民明白消费。情报所发挥自己优势，在全国食品专项整治活动中，开发了《食品添加剂应用软件》，为我市食品企业提供了添加剂查询系统，极大方便了企业添加剂使用查询，受到企业欢迎。质检院的“光明工程”特色明显，该院在多家眼镜店设立咨询服务工作站，利用休息时间每周定期为学生和老人提供眼镜配镜方面的免费咨询服务，全年开展免费咨询活动100余次，发放宣传册100余册，免费检验、咨询数百次，有效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五、监管中服务，服务中监管

食品处认真组织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在整治中实施大量服务性工作。在各分局、县局的配合下，食品处对全市食品小作坊进行法律法规的教育，统一免费发放原料进货记录台帐、销售台帐、食品添加剂使用手册和质量安全承诺书，指导企业规范化生产。他们举办培训班五期，培训380多家企业，力求逐步改变小作坊无序生产的状况。为了指导企业走正规化生产之路，取得生产许可证，食品处成立食品生产许可证咨询中心，针对食品企业从业人员平均文化程度低等因素，组织专家为企业指导服务。结合全市食品专项整治，开展了市民巡访访食品生产企业活动，组织区县局为237家食品企业领取生产许可证，对491个食品小作坊签订质量安全责任书，其中有40多家小作坊改变落后生产方式，取得了生产许可证。通过网络开展《我为食品质量安全献计策》活动，普及食品质量安全知识，收到各地市民好建议63篇，有许多有价值的建议，已通过实施起到积极的作用。

六、围绕中心，细化服务

质量处与各区县局大力抓紧名牌战略的推进，服务企业做到精细化，他们多次与企业沟通、指导，多次上门提供咨询、督促，在申报名牌中极力打通申报渠道，为我市有申报潜力的企业疏通名牌申报目录，向有关领导专家介绍企业，经过努力，2024年我市获批准13个

10 中国名牌、81个省级名牌和129个市级名牌产品，达到历史上最好水平，有力提升我市的经济地位。玄武、江宁、秦淮、六合分局等也大力配合，争创名牌在我市掀起高潮。

七、开展专项整治，规范企业行为

2024年我局组织农资、食品、建材等专项检查14次，共出动稽查人员18628人次，立案查处各类案件593起，查获违法产(商)品货值19244.57万元，涉案货值5万元以上的案件93 起，15万元以上案件50起。在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中，共出动执法人员1900多人次，检查各类生产销售单位750多家，查处各类案件24件，捣毁窝点14个，建议吊销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14个，移送公安机关15起;对栖霞区燕子矶佘冲村非法酱卤肉产品窝点进行了专项打击行动，查获25户加工点、非法生产加工的酱卤肉产品1250公斤，非法使用的工业染料一批;对建邺区双闸地区的鸭制品加工集散地进行了专项打击，取缔非法加工窝点5家，整治和规范了双闸地区鸭制品加工行业。有效规范了相关行业的生产行为，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提高了市民对政府部门的满意率。

存在的不足：

1、为民办实事活动的项目社会影响力仍不大，多数项目宣传的力度不够，“能见度”不高。

2、为民办实事在各分局、县局不平衡，有的分局领导并不重视，无计划，无项目，无检查，干到哪算到哪，形不成大动作，产生不了影响力。

我局的办实事项目，引起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关注，2024年的“百场万秤计量诚信服务”和“食品质量安全服务”两个项目就被市委依法治市办公室列入《全市法制南京十件办实事项目》之中，有4个项目列入《全市百件办实事计划》之中，在社会上产生良好的影响。我局将在新的一年继续制定为民办实事计划，把服务型机关建设落实到实处。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